

## 易方达精选策略系列-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基金

### 关于调低受托人费用收费标准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的公告

本公告旨在告知内地投资者，自2024年8月1日起，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基金(“本基金”)的《易方达精选策略系列-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和《易方达精选策略系列-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产品资料概要》”)作出如下更新：

#### 一、受托人费用减少

本基金的受托人费用目前为每年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0.11%(包含应付给过户代理人及基金登记机构的费用)。自2024年8月1日起，(1)本基金的受托人费用将下调至每年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0.06%；(2)本基金向过户代理人及基金登记机构支付的任何费用将不会计入受托人费用，并将继续根据信托契约由本基金承担。

为免疑义，本基金应付受托人、过户代理人及基金登记机构的总费用将因上述费用变更而降低。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费用变更将有利于本基金的投资者。

#### 二、基金管理人董事变更

陈丽园女士已自2024年4月18日起被任命为基金管理人董事。目前，基金管理人董事为马骏先生、娄利舟女士、吴欣荣先生、黄高慧女士、范岳先生、宋昆先生、王雪女士和陈丽园女士。

#### 三、《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的修改

《招募说明书》之《关于易方达精选策略系列-易方达(香港)精选债券基金在内地销售的补充说明书》(“补充说明书”)及《易方达精选策略系列基金说明书》(“基金说明书”)将进行修改，以反映上述变更及其他更新：

##### 1. 有关费用调整的相关修改

(1) 对补充说明书第十部分“对内地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第3点

“本基金须持续缴付的费用”进行修改；

- (2) 对基金说明书的“费用及开支”一节的“一般开支”分节及附录二中“费用及支出”一节下“从子基金的资产中支付的费用及支出”之“受托人费用”一栏进行修改。

## 2. 基金管理人董事信息更新的相关修改

- (1) 对补充说明书“各方名录”一节进行更新；

- (2) 对基金说明书的“各方名录”一节和“本基金的管理及行政管理”一节的“基金管理人”分节下的“基金管理人的董事”进行更新。

3. 其他修改：包括对补充说明书第三部分“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揭示”第2点“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之第(9)项“司法判决执行的风险”进行更新以及其他杂项更新。

《产品资料概要》亦将进行相应修订以体现上述修改及其他完善表述的更新，包括“本基金涉及哪些费用及收费？”之“本基金须持续支付的费用”、“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风险？”之“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揭示”等部分的内容。

## 四、文件的查阅

经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将于生效日期起载于内地代理人的网站([www.efunds.com.cn](http://www.efunds.com.cn))。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可于任何一日(星期六、星期日及公众假期除外)正常办公时间在内地代理人处免费查阅。

## 五、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登载在内地代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http://www.efunds.com.cn))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中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注册的香港基金, 在内地市场向公众销售, 中国证监会及香港证监会并未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3. 本基金依照香港法律设立, 其投资运作等规范适用香港法律及香港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4. 本基金为香港互认基金, 投资者应特别关注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及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投资有风险, 本基金并不提供任何保证, 投资者可能损失部分或全部投资。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 请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 并注意投资风险。

#### 六、投资者可通过内地代理人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网站: [www.efunds.com.cn](http://www.efunds.com.cn)
2. 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